

# 常州市金坛区教育局

坛教人字〔2019〕9号

---

## 关于开展2019年中小学、幼儿园教师晋升中、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多元评价工作的通知

各中小学、幼儿园、局属各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我区教师队伍建设，促进广大中小学、幼儿园教师专业发展，经研究，决定开展2019年中小学、幼儿园教师晋升中、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多元评价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参加对象

根据区教育局关于转发常州市教育局、常州市人社局《关于做好2019年常州市中小学、幼儿园教师专业技术资格评聘工作的意见》的通知等文件精神，各校在推荐名额范围内择优推荐的申报人员。

各校使用“江苏省中小学教职工信息管理系统”(<http://jste.net.cn/uids/>)导出推荐申报人员信息,并按《2019年常州市中小学、幼儿园推荐申报教师专业技术资格人员信息表》(以下简称《信息表》,详见附件1)样式进行编辑、排版(操作方法详见附件2)。

如因《信息表》中的数据错误而影响考核、评审,由申报人员本人承担责任。

## **二、多元评价结果有效期**

2019年,晋升中、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多元评价各项考试(考核)结果当年有效。

## **三、免考对象**

近3年(2016年1月1日-2018年12月31日)获省级基本功竞赛一等奖的申报人员,2019年可以免于教育教学理论和教科研水平考试。

近3年(2016年1月1日-2018年12月31日)拍摄过常州市教科院组织的精品课的申报人员,2019年可以免于课堂教学能力考核。

## **四、教育教学理论、教科研水平考试**

晋升中、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教育教学理论、教科研水平考卷分别命题,试卷共200分,其中理论题100分,教科研水平(中级为教育理论应用,下同)测试题100分。

### **(一) 考试内容**

以《教师专业标准（试行）》为考纲，包括教育教学理论、新课程标准、信息化教学素养、教育理论应用（中级）、教育研究方法（高级）等方面内容。

（二）考试形式：开卷考试。

（三）考试时间：2019年8月24日上午9:00-11:00。

（四）考试组织与管理

1. 常州市教育局主办，我区教育局协办，常州市教师发展中心承办。

2. 常州市教师发展中心负责常州市区考试的组织和实施，我区教育局负责本地区考试的组织和实施。

3. 收费：教育教学理论考核与教科研水平测试替代论文鉴定和答辩，收费标准：100元/人（苏价费函〔2002〕62号），其中教育教学理论考核50元/人，教科研水平测试50元/人。

4. 考试成绩与教师专业技术资格综合评审挂钩。

5. 考试报名与实施

各单位要认真做好2019年参加教育教学理论和教科研水平考试人员的报考工作，按照附件1、2的要求，造好名册，在规定时间内到组织人事科审核、报名（纸质稿一式两份，电子稿发送至邮箱jtjjspx@126.com）。报名日期：2019年7月8日；报名地点：金坛区教育局组织人事科。报名后，各校要及时做好参考人员准考证的发放等工作。

6. 成绩发布

根据常州市教育局、常州市人社局的文件精神，我区教育局将根据本地区高级空岗数不超过 50% 比例确定申报高级职称笔试通过人员名单，报常州市教育局审核后，公布本地区通过人员名单。常州市教育局统一公布全市申报中级职称考试通过人员名单。

## 五、课堂教学能力考核

### （一）考核对象

《2019 年常州市中小学、幼儿园推荐申报教师专业技术资格人员信息表》中记录的申报高级教师且教育教学理论、教科研水平成绩均通过人员。单科通过的人员可根据自身情况自愿参加课堂教学能力考核，其中：教育教学理论低于 68 分或教科研成绩差的人员不得参加课堂教学能力考核。

（二）考核内容：由区教育局指定。

（三）考核形式：规定时间、指定地点借班上课。

（四）评课标准：区教育局统一提供。

### （五）考核组织与管理

1. 常州市教育局负责常州市区范围内拟晋升高级教师专业技术职务人员的课堂教学能力考核；我区教育局负责所辖范围内应考对象的考核。

2. 课堂教学能力考核分优、良、中、差四个等第，其中：优秀率为 20%，良好率为 60%，中差率为 20%。

3. 课堂教学能力考核报名时间：各有关学校凭附件 3（纸质和电子稿）于 2019 年 9 月 11 日到组织人事科报名。

有关课堂教学能力考核的具体考核时间、地点、内容、要求等另行通知。

## 六、学生满意度测评

(一) 免测对象：特殊教育学校教师，只任教小学三年级及其以下年级的教师可以免于测试，评审时需提供所在单位的师德综合考评结果。

(二) 学生满意度测评由区教育局组织。测评时将安排2名教育主管部门工作人员到场。参与测评的学生为申报对象所教一个班的全体学生（具体班级由学校确定）。

(三) 学生满意度测评表由学校制作，表格样式由区教育局统一提供（详见附件4）。

(四) 测评表统计方法：“较满意”按“满意”计算，“基本满意”不按“满意”计算。

(五) “满意度”的计算方法： $\text{满意度} = (\text{测评内容1 满意票数} + \text{测评内容2 满意票数}) \div (\text{学生数} \times 2)$ 。

(六) 测评表的处理：学生满意度测评表留底备查，汇总表由测评对象扫描后上传至评审系统。

附件：

1. 2019年常州市中小学、幼儿园推荐申报教师专业技术人员信息表

2. 报名操作方法

3. 2019年拟晋升高级教师职务人员课堂教育教学能力考核申报花名册

4. 常州市中小学晋升教师专业技术资格人员所任教班  
学生满意度测评表



---

常州市金坛区教育局办公室

2019年6月28日印发

---